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富森创意大厦 B 座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林祥主持，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签订《关于天府新区“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并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相关土地使用权的形式建设“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不低于 10 亿元人民币（不含土地款）。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投资 20,000 万元在四川天府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拟设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天府新区“富森美·家的乐园”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拟设全资子公司的最终登记情况以工商登记备案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并且公司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风险较低，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原来的“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调整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公司已针对风险投资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并采取了全面的风险控制措施；本次拟投资的资金仅限自有资金；该事项的审议决策和审议程序及结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进行基金、理财、信托产品投资，证券投资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等风险投资。投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六日